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 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 危（固）废联盟文件

危固培[2021] 23 号

关于举办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暨处理处 置专项技术专题认证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内容，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4月29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新修订的《固废法》明确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强化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责任；完善了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制度和生活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制度及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制度。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方案（2018-2020年）》文件指导精神和《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要求、新《固废法》修订后，为提升我国固废治理行业的能力建设水平，控制环境风险和改善环境质量，根据新《固废法》中明确提出了企业技能人员的要求以及环境保护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全国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纲要（2016-2020年）》明确提出推

行全国统一的国家环保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健全环保技术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环保职业岗位规范，提高环保职业从业者专业水平。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会同危（固）废联盟定于 2021 年 3 月-5 月开展线下线上结合，举办“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暨处理处置专项技术专题认证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环保组织、行业协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设计院、规划院、评估鉴定机构、环保工程公司等单位的相关人员；环评、环境监测、检测、咨询等第三方环境服务机构；危废、固废监管、生产、经营、收集、运输、处置的从业人员；排污企业等有关负责人。

二、培训内容

（一）新《固废法》实施下危（固）废规范化管理

- 1、新《固废法》与《危险废物名录》重点解读；
- 2、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界定与认定；
- 3、《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
- 4、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程序；
- 5、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主要内容；
- 6、危险废物管理的核查；
- 7、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自查报告；
- 8、危险废物应急管理。

（二）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及餐厨垃圾规范化管理与处置

- 1、医疗废物污染控制标准与污染控制技术规范体系；

- 2、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
- 3、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运行规范体系。
- 4、生活垃圾焚烧新技术处理应用；
- 5、垃圾焚烧半干式+干式烟气净化处理技术；
- 6、垃圾焚烧发电厂渗滤液处理液工程技术；
- 7、餐厨垃圾性质特点；
- 8、餐厨垃圾处理政策趋势及市场现状；
- 9、餐厨垃圾处理技术分析。

（三）危险废弃物处置规范化管理及资源化利用

- 1、工业危废综合处置工艺新方法介绍；
- 2、传统回转窑处理危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3、综合型危废处置中心的整体规划设计；
- 4、危废处理厂精细化运营管理；
- 5、等离子体危废气化熔断处置技术应用介绍；
- 6、回转窑+等离子体协同处置危废工艺方法与案例介绍；
- 7、危废物化处理线的设计运营优化；
- 8、废催化剂再生利用技术及产业化发展；
- 9、危险废弃物全过程管理信息化建设；
- 10、废矿物油处理及资源化利用；
- 11、含油污泥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
- 12、重金属废液的资源化处理；
- 13、电子废弃物的绿色拆解与再循环利用；

14、废旧动力蓄电池的综合利用。

(四) 排污许可管理政策解读

1、《排污许可管理条例》重点解读；

2、《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重点解读；

3、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
重点解读；

4、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版)；

5、金属铸造工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审核要点解读；

6、化学纤维制造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审核要点解
读；

7、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工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审核
要点解读；

8、储油库、加油站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及审核要点解
读；

9、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求和执法内容，专项检查要点。

(五) 新《大气法》与工业 VOC 管控与核算

1、《大气污染防治法》重点解读；

2、国家 VOC 污染控制管理法规、制度、政策；

3、VOC 控制的重点行业 and 标准；

4、VOC 重点污染行业的管理要求；

5、VOC 主要控制技术；

6、VOC 治理成本分析；

- 7、VOC 排放量核算与监察；
- 8、VOC 控制技术为第三方服务提供市场；
- 9、污染治理可行技术管理体系；
- 10、排污许可证的核查与环境执法。

三、授课师资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河北环境工程学院等有关部门的专家学者针对危固废处理过程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进行专题讲座！

四、培训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4 月 20 日 地点：南京市（16 日全天报到）

五、证书颁发

完成培训课程并参加考试合格者颁发“危险废物处理工程师”、“固废处置工程师”或“环境保护工程师”专业能力证书。证书由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颁发。

六、授课形式和考试

根据疫情情况，本次培训认证采用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环境保护系列培训考试实施全国统考。考试总分 100 分，考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考核、案例分析及业绩鉴评。考试时间为 3 个小时。

七、收费标准

费用 4800 元/人/证（包括培训费、考试费、证书费等，其他食宿费用自理）。

八、报名要求

报名材料：报名表一份、2 寸照电子照片（白底免冠彩照，JPG 格式）、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学历证书复印件一份。

请各单位在确定培训人员后尽量不要变动。

九、指定账户

名称：北京中建科信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半壁店支行

帐户：0200 2470 0920 0068 235

主办单位：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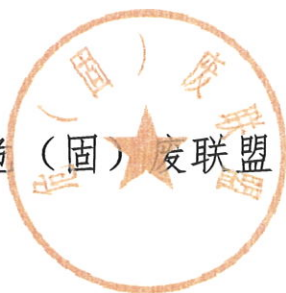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协办单位：危（固）废联盟

、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承办单位：北京中科领航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